4月1日，我局通过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门户网站（http://jxj.wuhan.gov.cn/）“通知通告”栏目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公示期内收到六家企业反馈意见。

其中，长飞光纤公司建议进一步明确对承担国家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试点示范项目给予一次性奖励的奖励额度，因此建议涉及文件条款在后续修改过程中删除，因此未采纳。武汉益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航天科工智能运筹与信息安全研究院（武汉）有限公司、光庭科技公司建议修改软件企业奖励政策奖励主体评定范围和获奖标准，在提交相关行业处室研究，综合考虑后进行了采纳。武汉英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建议建议明确市区两级政策对同一类型奖励奖励办法，经研究后采纳并在政策最后明文规定“符合本政策规定的同一企业、同一项目同时符合本市其他支持政策的，按照就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办理”。